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 保证担保合同 (汇总12篇)

赠与合同是一种具有法律效力的合同，赠与的财产应当真实、合法并符合法律规定。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一些装修合同范文，供大家参考和借鉴。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一

借款方(乙方):

住所地:

联系电话:

担保方(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1. 借款金额、期限

1.1 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下同)。

1.2 本合同项下借款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1.3 甲方应按1.2条约定一次性提取借款，乙方提前或推迟提

款，应经甲方书面同意，否则，视为违约。

2. 借款利率、利息

本合同项下月利率为 %，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息。借款到期，利随本清。

利率按以下方式支付：

3. 还款方式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期偿还借款本金和按期足额支付利息。

4. 担保

4.1 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丙方承担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4.2 丙方完全了解乙方的借款用途，为其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完全出于自愿，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意思表示真实。

4.3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含律师费)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4.4 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确定的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4.5 若甲方按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款项，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向乙方通知的还款日之次日起两年。

4.6 甲方与乙方协议变更本合同，无须经丙方同意，丙方仍在原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7 甲方将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丙方仍在原保证范围内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8 甲方依合同约定，依法解除本合同时，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丙方提前承担保证责任，丙方应在接到通知之日起10日内履行保证责任。

4.9 丙方保证责任为独立责任，不因甲、乙方借款合同的无效而无效。

5. 乙方权利、义务

5.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提前还款。

5.2 自觉接受甲方对本合同项下借款使用情况的调查、了解及监督。

5.3 按本合同约定清偿本合同项下的本金、利息。

5.4 变更住所、通讯地址、号码应在变更后7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5.5 如发生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重大影响的任何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离、结婚，对外投资，承担民事、行政、刑事责任等)，应当立即书面通知乙方。

6. 违约责任

6.1 甲方应按约定日提取款项，否则甲方有权按合同利率按日计收迟延履行违约金。

6.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提前归还款项，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和利率计收利息。

6.3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借款：

6.3.1 向甲方提供虚假情况或者隐瞒重要事实；

6.3.2 不配合、拒绝接受甲方的监督；

6.3.3 未经甲方同意，转让、处分其资产；

6.3.5 其他任何可能导致甲方实现债权受到威胁或遭受严重损失的。

7. 合同无效、变更、解除、终止

7.1 本合同经各方签或盖章后生效，至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

及所有其他应付费用清偿之日终止。

7.2 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2.2 其他严重的违约行为。

8. 争议解决

各方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在合同签订地所在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9. 其他

本合同一式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各方各持一份。

10. 合同签订地

本合同签订于杭州市。

甲方： 乙方： 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二

借款人(甲方):

身份证号:

住址

出借人(乙方):

身份证号:

住址

保证人:

身份证号:

住址

风险提示:

借款、还款都必须注意保存好相关的书面证据。一般而言，欠条或者借条在债务人之手时，可能将被推定为该债务已经清偿。原告主张债权时，如无法提供书面借据的，应提供必要的事实根据或与自己无利害关系的两人以上的证人证言，来支持自己的主张。

甲方因_____需要，向乙方申请金额_____的借款，经保证人保证担保，乙方同意向甲方发放上述借款。经各方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借贷利率管理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主要借款内容

甲方向乙方甲方人民币_____元，借款用途为_____。

风险提示：

借款数额肯定要写的，大家也都会写，只是要注意数额应该用大写，并标上币种。在大写的旁边再附注小写，并写上小数点。这样做主要是防止数额被更改。写清楚了，如果你是借款人，你不用担心数额被修改。如果你是出借人，不用担心借款人说数额被你改过。

乙方同意将前述款项借给甲方。实际放款日为_____。借款的利息为_____。

风险提示：

利息可以由双方自行约定，但如最终引发纠纷，对于未支付的部分利息，只要未超过年利率24%，人民法院会给予保护；约定的利率超过年利率36%，超过部分的利息约定无效。但如果约定的年利率为24%—36%，借款人已经支付的部分利息，出借人可不予返还。

借款期限自放款日起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风险提示：

借款时间是认定借款期限和诉讼时效的重要依据，也是认定借条事实的重要因素，应该在写明年月日。年份不能省略，如果没写年份，一旦发生纠纷，难以确定具体的时间。如果你是借款人，为防止借款日期被修改，应当用汉字大写：如：二〇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日计息，按_____结息。

第二条担保内容

- 1、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出借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 2、保证人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
- 3、保证人和甲方承担连带责任；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当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时，保证人保证在接到乙方书面索款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 4、保证人接受乙方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并应及时提供财会报表等资料。
- 5、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乙方的利益，并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 6、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甲方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甲方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涉及甲方和乙方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 7、保证人应予赔偿因自身过失而造成的乙方损失，向乙方支付借款金额_____ %的赔偿金。
- 8、甲方出现违约逾期不还款情况由乙方登报声明公示其违约信用信息

风险提示：

除违约金的约定外，为了保障款项的回收，还可以就借款设置抵押。

需要注意，借款的抵押如果涉及不动产，要到相关部门办理登记手续，才能对抗第三人。

第三条合同的变更

- 1、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 2、甲方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还清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10天向乙方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保证人同意后由乙方决定是否延期。同意延期还款的，签订延期还款协议。
- 3、当乙方按约将出借款项交付甲方后，乙方有权将本合同涉及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乙方将债权转让通知送达甲方与保证人时，债权转让依法生效。
- 4、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保证方更换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乙方。

第四条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协商或者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风险提示：

借款合同纠纷的诉讼时效为2年。如约定还款期限的，诉讼时效从借款到期次日开始计算。到期有催讨的，从催讨次日重新计算，但须保存催讨的证据；没有约定还款期限的，债权人可以随时提出还款主张，不受两年诉讼时效的限制，但提出还款主张后两年内没有继续主张的，视为超过诉讼时效，法律不予支持。

第五条合同附件

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补充协议书、授权委托书、保证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出借规定办

理。

第七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风险提示：

为了确保签名的真实性，应要求当事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而且复印件上还应当让债务人签字。最好有借款人按手印，因为身份证也有假的，如果有盖手印会更好。尤其是在签名潦草的情况下更是如此。

借款人(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年月日

保证人(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年月日

出借人(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地点：

担保保证合同

保证反担保合同

关于保证担保合同

借款保证担保合同

借款保证担保合同

保证担保合同模板

【推荐】保证担保借款合同

【热门】保证担保借款合同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三

为确保_____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在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_____愿意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债权人经审查，同意接受_____作为保证人，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保证担保的范围

- 1、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债务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 2、合同双方对保证担保的范围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保证人应当对全部债务承担责任。
- 3、合同双方在保证合同中约定的保证责任范围超过法定的保证责任范围的，对保证合同的效力没有影响，但超过法定保证责任范围的部分没有强制执行的效力。保证人自愿履行的，法律不禁止；保证人在自愿履行后又反悔的，不予支持。

第二条 保证担保方式

1、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

- （1）一般保证；
- （2）连带责任保证。

2、本合同当事人对保证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按照连带责任保证承担保证责任。

3、保证人对主合同中的债务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债务人没有按主合同约定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债权人有权直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4、两个以上保证人对同一债务同时或者分别提供保证时，各保证人与债权人没有约定保证份额的，应当认定为连带共同保证。

5、连带共同保证的债务人在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没有履行债务的，债权人可以要求债务人履行债务，也可以要求任何一个保证人承担全部保证责任。

6、连带共同保证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向债务人不能追偿的部分，由各连带保证人按其内部约定的比例分担。没有约定的，平均分担。

第三条 保证责任

1、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保证期间，债权人依法将主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保证人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3、保证期间，债权人许可债务人转让债务的，应当取得保证人书面同意，保证人对未经其同意转让的债务，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4、保证期间，主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主合同除_____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事先取得本合同保证人的书面同意。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人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任。

5、保证期间，债权人与债务人对主合同数量、价款、币种、等内容作了变动，未经保证人同意的，如果减轻债务人的债务的，保证人仍应当对变更后的合同承担保证责任；如果加重债务人的债务的，保证人对加重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

6、债权人与债务人对主合同履行期限作了变动，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期间为原合同约定的或者法律规定的期间。

7、债权人与债务人协议变动主合同内容，但并未实际履行的，保证人仍应当承担保证责任。

8、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间，债权人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人免除保证责任。

9、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第三人提供物的担保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保证人或者物的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当事人对保证担保的范围或者物的担保的范围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承担了担保责任的担保人，可以向债务人追偿，也可以要求其他担保人清偿其应当分担的份额。

10、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物的担保合同被确认无效或者被撤销，或者担保物因不可抗力的原因灭失而没有代位物的，保证人仍应当按合同的约定或者法律的规定承担保证责任。

11、债权人在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怠于行使担保物权，致使担保物的价值减少或者毁损、灭失的，视为债权人放弃部分或者全部物的担保。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减轻或者免除保证责任。

第四条 保证人权利义务

1、保证期间，保证人发生机构变更、撤销或其他足以影响其保证能力的变故，保证人应提前_____天书面通知债权人，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保证人在日之内落实为债权人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2、保证期间，保证人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3、本合同的主合同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对物的担保以外的债权承担保证责任。债权人放弃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免除保证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人不承担民事责任：

（1）主合同当事人双方串通，骗取保证人提供保证的；

（2）主合同债权人采取欺诈、胁迫等手段，使保证人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提供保证的。

5、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

6、人民法院受理债务人破产案件后，债权人未申报债权的，保证人可以参加破产财产分配，预先行使追偿权。

7、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债权人的利益，并须征得债权人的同意。

第五条 债权人权利义务

1、保证期间，债权人有权对保证人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保证人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保证人应如实提供。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债权人有权要求保证人提前承担保证责任，保证人同意提前承担保证责任：

(1) 保证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2) 主合同履行期间，债务人死亡、宣告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致使债权人债权落空，或者债务人有违约情形等。

3、在订立保证合同之前，债权人有权以债务人提供的保证人不具备清偿能力为由拒绝与其签订保证合同；但保证合同一经订立，保证人是否具有清偿能力并不影响保证合同的有效性。

第六条 保证人违约责任

1、保证人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债权人支付被保证的主合同项下金额_____%的违约金，因此给债权人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所受损失的，应赔偿债权人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保证人未承担保证责任的金额、利息和其他费用，债权人有权直接用保证人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2、债务人与保证人共同欺骗债权人，订立主合同和保证合同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因此给债权人造成损失的，由保证人与债务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七条 保证人在此向债权人作出以下声明和保证

2、保证人有充分的法定的权利、权力和权限签订本担保书和履行本保证书下的责任；

4、保证人在签署及/或履行本保证书都不会

(1) 违反或触犯任何法律或条例、或保证人的章程或成立文件或

(4) 导致或迫使在其本身的任何资产上设置任何抵押。

(5) 保证人在本保证书项下的全部应付款项无任何税项引致的扣减或预扣。

第八条 保证人免责范围

- 1、保证合同约定，债权人转让其债权，保证责任免除的；
- 4、在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届满，债权人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
- 5、在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情况下，债权人放弃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免责。

第九条 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第十条 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

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十二条 合同变更解除

本合同有效期内，合同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第十四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保证合同效力

1、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保证的主合同，主合同无效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2、保证人（企业法人）的分支机构未经保证人书面授权或者超出授权范围与债权人订立保证合同的，本保证合同无效或者超出授权范围的部分无效，债权人和保证人有过错的，应当根据其过错各自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债权人无过错的，由保证人承担民事责任。

3、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四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保证人：

借款人因需要，向贷款人申请借款，经保证人提供最高借款余额的保证担保，贷款人同意根据资金可能向借款人分次发放上述贷款。在本借款合同期间和额度内，不再逐笔办理保证担保手续。经各方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贷款管理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贷款方：

借款方：

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根据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和《借款合同条例》及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借款金额为元，借款利息按合同签订之日的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并在还款时一并偿清，若发生逾期不还，将按%计算相应罚息。

第二条本合同借款期限为天，借款方应保证按期偿还借款。如确需延期偿还，应在借款到期前七日内向贷款方提出书面申请，由贷款方审核是否办理续借手续。

第三条借款方以保险合同所规定的权利作为质押，以确保本合同的履行，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借款本息和罚息。

第四条担保内容

1. 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2. 保证人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3. 保证人和借款人承担连带责任；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当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借款本息和

相应费用时，保证人保证在接到贷款人书面索款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4. 保证人接受贷款人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并及时提供财会报表等资料。

5. 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贷款人的利益，并须征得贷款人的同意。

6. 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人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借款人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涉及借款人和贷款人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7. 保证人应予赔偿因自身过失而造成的贷款人损失，向贷款人支付借款金额%的赔偿金。

第五条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

1. 借款人必须遵守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关于政策性贷款账户管理及资金结算管理的规定；否则，贷款人有权停止发放尚未发放的贷款，并可提前收回已发放的部分或全部贷款。

2. 借款人必须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人有权停止发放尚未发放的贷款，并可提前收回已发放的部分或全部贷款。同时，对违约使用部分，按日利率计收利息。

3. 借款逾期而又未签订延期还款协议，贷款人对借款逾期部分按日利率计收利息。

4. 借款人应及时向贷款人提供真实完整的财会报表和统计报表等资料，配合贷款人的调查、审查、检查；否则，贷款人有权采取包括停止发放贷款、提前收回已发放贷款等相应的信贷制裁措施。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

1. 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 借款人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还清贷款的，应在贷款到期前10天向贷款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保证人同意后由贷款人决定是否延期。同意延期还款的，签订延期还款协议。
3. 各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者。
4. 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保证方更换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贷款人。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协商或者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可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合同附件

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延期还款协议书、授权委托书、变更本合同条款的协议和贷款人要求借款人、保证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九条其他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借款人、贷款人、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借款人公章： 贷款人公章：

(或合同专用章) (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住所：住所：

帐号：

保证人公章：

(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五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保证人：

借款人因需要，向贷款人申请借款，经保证人提供最高借款余额的保证担保，贷款人同意根据资金可能向借款人分次发放上述贷款。在本借款合同期间和额度内，不再逐笔办理保证担保手续。经各方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贷款管理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主要借款内容

1. 借款余额、用途、种类、利率、期限：
2. 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日计息，按结息。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遇利率调整，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条提款和还款

1. 借款人在分次提款前应向贷款人递交具体的提款计划，并提供表明借款合理用途的书面文件。
2. 贷款人按提款计划办理借款凭证手续，在个营业日内将贷款放出。在本合同期限内，每笔贷款的实际放款日、还款日和实际借款额、还款方式以借款凭证为准。
3. 借款人和保证人负责偿还贷款本息。贷款人依照本合同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息时均可直接从借款人或保证人账户中扣收。

第三条还款资金来源

借款人应用下列资金，但不仅限于下列资金，归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

第四条担保内容

1. 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2. 保证人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3. 保证人和借款人承担连带责任；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当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时，保证人保证在接到贷款人书面索款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4. 保证人接受贷款人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并及时提供财会报表等资料。

5. 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贷款人的利益，并须征得贷款人的同意。

6. 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人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借款人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涉及借款人和贷款人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7. 保证人应予赔偿因自身过失而造成的贷款人损失，向贷款人支付借款金额%的赔偿金。

第五条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

1. 借款人必须遵守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关于政策性贷款账户管理及资金结算管理的规定；否则，贷款人有权停止发放尚未发放的贷款，并可提前收回已发放的部分或全部贷款。

2. 借款人必须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人有权停止发放尚未发放的贷款，并可提前收回已发放的部分或全部贷款。同时，对违约使用部分，按日利率计收利息。

3. 借款逾期而又未签订延期还款协议，贷款人对借款逾期部分按日利率计收利息。

4. 借款人应及时向贷款人提供真实完整的财会报表和统计报表等资料，配合贷款人的调查、审查、检查；否则，贷款人有权采取包括停止发放贷款、提前收回已发放贷款等相应的信贷制裁措施。
5. 借款人有承包、租赁、合并、分立、联营等改变经营方式行为，均应最迟于变更前30天书面通知贷款人，并积极落实债务；否则，贷款人有权采取相应的制裁措施和使贷款免受损失的防范措施。
6. 借款人不得擅自对他人债务提供担保，以保证政策性贷款得安全。借款人对外任何担保均应提前30天通知贷款人，并以不超过其净资产总额为限。否则，贷款人有权采取相应的制裁措施和使贷款免受损失的防范措施。
7. 借款人发现有危及贷款人债权安全的情况时，应及时通知贷款人，并应及时采取保全措施。
8. 贷款人应按本合同第二条约定向借款人提供贷款，未能及时提供贷款的，应按违约金额和违约天数，每日付给借款人违约金。
9. 对贷款人的违约行为，借款人有权向贷款人的上级行反映；因贷款人的违约行为而受到损失的，有权要求贷款人给予赔偿。
10. 承担政策性任务的借款人，有权享受政策性贷款的各项优惠政策；贷款人不得擅自提高贷款利率，不得无故提前收回贷款。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

1. 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 借款人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还清贷款的，应在贷款到期前10天向贷款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保证人同意后由贷款人决定是否延期。同意延期还款的，签订延期还款协议。

3. 各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者。

4. 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保证方更换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贷款人。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协商或者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可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合同附件

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延期还款协议书、授权委托书、变更本合同条款的协议和贷款人要求借款人、保证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九条其他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借款人、贷款人、保证人各持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日期：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六

个人住房贷款业务是商业银行的主要资产业务之一。他是指商业银行向借款人开放的，用于借款人购买首次交易的住房(即房地产开发商或其他合格开发主体开发建设后销售给个人的住房)的贷款。

(1)个人住房委托贷款全称是个人住房担保委托贷款，它是指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运用住房公积金委托商业性银行发放的个人住房贷款。住房公积金贷款是政策性的个人住房贷款，一方面是它的利率低；另一方面主要是为中低收入的公积金缴存职工提供这种贷款。但是由于住房公积金贷款和商业贷款的利息相差1%有余，因而无论是投资者还是购房自住的老百姓都比较偏向于选择住房公积金贷款购买住房。

(2)个人住房自营贷款是以银行信贷资金为来源向购房者个人发放的贷款。也称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个人住房担保贷款。

(3)个人住房组合贷款指以住房公积金存款和信贷资金为来源向同一借款人发放的用于购买自用普通住房的贷款，是个人住房委托贷款和自营贷款的组合。此外，还有住房储蓄贷款和按揭贷款等。

经合同各方自愿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第一条借款人因购买自用住房需要，特向贷款人申请借款。

第二条贷款人同意贷给借款人个人住房贷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本项贷款用于_____，贷款利率为月利率_____‰(如遇国家利率调整或借款人未按时向贷款人付息时，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办理)，借款期限由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借款人以按月付款的方式进行还本付息。

每月还款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一、等额偿还法：

贷款本金总额×月利率×(1+利率)^{还款月数}

每月还款本息

额=—————

(1+月利率)^{还款月数}-1

二、递减偿还法：

贷款本金

每月还款本息额=—————+(贷款本金-已归还贷款本金)×月利率

贷款月数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息采用_____法偿还。

本合同首期还款日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还款金额为_____元，剩余款项分_____月偿还(具体还款日期及金额详见还款计划表)。

第四条保证人的保证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条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六条保证人与借款人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贷款人有权从保证人在贷款人处开立的保证金存款账户上按偿款期逐期扣还当期应偿还款本息金额。不足偿还部分，由保证人承担连带偿还贷款本息的连带责任。

第七条借款人授权贷款人把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用转账方式划转到售房单位在银行开立的账户。

第八条在借款期内，借款人须在贷款人处开设的存款账户上存有不少于两个月还款的款项，并不可撤销地授权贷款人可从该账户扣收本合同项下的有关欠款。

第九条借款人应按本合同订立的还款计划按期足额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还款，借款人必须在还款日前15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办理延期还款手续。贷款人按本合同第二条订立贷款利率收取利息。贷款人不同意延期还款或借款人不提出延期申请的，贷款逾期后，贷款人按规定计收逾期利息。借款人延期申请次数不超过_____次，且每次延期的期限不超过一个月。

借款人可以提前归还全部贷款，但必须提前10天书面通知贷款人，已计收的贷款利息不再调整。

第十条借款人提出延期还款申请，经贷款人审查同意后，办理延期还款手续，保证人自愿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十一条借款期内，借款人或保证人变更住所、法定名称的，应在变更后7天内通知贷款人，否则，贷款人以原法定名称向原住所发送的有关文件视同送达。

第十二条本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第十三条其他需要明确的事项。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款人、贷款人、保证人各执一份。经各方签之日起生效。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合同自动失效。

法定代表人(签)：_____授权委托人(签)：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七

借款人：_____

贷款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保证人：（1）_____

□2□_____

□3□_____

借款人因_____需要，向贷款人申请_____借款，经保证人提供最高借款余额的保证担保，贷款人同意根据资金可能向借款人分次发放上述贷款。在本借款合同期间和额度内，不再逐笔办理保证担保手续。经各方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贷款管理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主要借款内容

1. 借款余额、用途、种类、利率、期限：

2. 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日计息，按_____结息。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遇利率调整，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条提款和还款

1. 借款人在分次提款前应向贷款人递交具体的提款计划，并提供表明借款合理用途的书面文件。
2. 贷款人按提款计划办理借款凭证手续，在_____个营业日内将贷款放出。在本合同期限内，每笔贷款的实际放款日、还款日和实际借款额、还款方式以借款凭证为准。
3. 借款人和保证人负责偿还贷款本息。贷款人依照本合同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息时均可直接从借款人或保证人账户中扣收。

第三条还款资金来源

借款人应用下列资金，但不仅限于下列资金，归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

第四条担保内容

1. 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2. 保证人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3. 保证人和借款人承担连带责任；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当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时，保证人保证在接到贷款人书面索款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4. 保证人接受贷款人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并及时提供财会报表等资料。
5. 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

损害贷款人的利益，并须征得贷款人的同意。

6. 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人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借款人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涉及借款人和贷款人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7. 保证人应予赔偿因自身过失而造成的贷款人损失，向贷款人支付借款金额_____ %的赔偿金。

第五条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

1. 借款人必须遵守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关于政策性贷款账户管理及资金结算管理的规定；否则，贷款人有权停止发放尚未发放的贷款，并可提前收回已发放的部分或全部贷款。

2. 借款人必须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人有权停止发放尚未发放的贷款，并可提前收回已发放的部分或全部贷款。同时，对违约使用部分，按日利率_____计收利息。

3. 借款逾期而又未签订延期还款协议，贷款人对借款逾期部分按日利率_____计收利息。

4. 借款人应及时向贷款人提供真实完整的财会报表和统计报表等资料，配合贷款人的调查、审查、检查；否则，贷款人有权采取包括停止发放贷款、提前收回已发放贷款等相应的信贷制裁措施。

5. 借款人有承包、租赁、合并、分立、联营等改变经营方式行为，均应最迟于变更前30天书面通知贷款人，并积极落实债务；否则，贷款人有权采取相应的制裁措施和使贷款免受损失的防范措施。

6. 借款人不得擅自对他人债务提供担保，以保证政策性贷款得安全。借款人对外任何担保均应提前30天通知贷款人，并以不超过其净资产总额为限。否则，贷款人有权采取相应的制裁措施和使贷款免受损失的防范措施。

7. 借款人发现有危及贷款人债权安全的情况时，应及时通知贷款人，并应及时采取保全措施》。

8. 贷款人应按本合同第二条约定向借款人提供贷款，未能及时提供贷款的，应按违约金额和违约天数，每日付给借款人_____违约金。

9. 对贷款人的违约行为，借款人有权向贷款人的上级行反映；因贷款人的违约行为而受到损失的，有权要求贷款人给予赔偿。

10. 承担政策性任

务的借款人，有权享受政策性贷款的各项优惠政策；贷款人不得擅自提高贷款利率，不得无故提前收回贷款。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

1. 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 借款人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还清贷款的，应在贷款到期前10天向贷款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保证人同意后由贷款人决定是否延期。同意延期还款的，签订延期还款协议。

3. 各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者。

4. 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保证方更换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贷款人。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协商或者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可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附件

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延期还款协议书、授权委托书、变更本合同条款的协议和贷款人要求借款人、保证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九条 其他事项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借款人、贷款人、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或合同专用章）（或合同专用章）

（或授权代理人）（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保证人公章：_____

（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_____

签约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关于保证担保合同

担保保证合同

借款保证担保合同

保证担保合同模板

借款保证担保合同

关于保证担保合同汇编八篇

关于保证担保合同七篇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八

借款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出借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保证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以上三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内容，共同遵守本合同：

第一条：出借人向借款人出借_____元（大写：_____）；借款利率为_____（如遇国家利率调整或借款人未按时向出借人付息时，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办理）；借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二条：借款期限到期后，借款人应连本带息一次性向出借人付清。

第三条：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四条：保证人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利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五条：在借款到期后，借款人不能按期还清本息时，保证人对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六条：借款期内，借款人或保证人变更住所、联系方式的，应在变更后7天内通知出借人；否则，出借人以原联系方式、原住所向借款人、保证人发送的有关文件视同送达。

第七条本合同发生纠纷，由出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管辖。

第八条其他需要明确的事项。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三份，借款人、出借人、保证人各执一份。经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借款本息全部清偿后合同自动失效。

篇二：民间借贷中担保合同需要注意的细节问题
民间借贷中担保合同需要注意的细节问题。

担保保证合同

借款保证担保合同

关于保证担保合同

借款保证担保合同

保证担保合同模板

保证担保借款合同【推荐】

【精】保证担保借款合同

保证担保借款合同【热门】

保证担保借款合同【精】

【热】保证担保借款合同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九

住所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借款方（乙方）：_____

住所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担保方（丙方）：_____

住所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

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1. 1本合同项下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下同）。

1. 2本合同项下借款期限为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3甲方应按1. 2条约定一次性提取借款，乙方提前或推迟提款，应经甲方书面同意，否则，视为违约。

本合同项下月利率为_____%，自实际提款日起按日计息。借款到期，利随本清。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期偿还借款本金和按期足额支付利息。

4. 1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方式为丙方承担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4. 2丙方完全了解乙方的借款用途，为其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完全出于自愿，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意思表示真实。

4. 3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含律师费）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4. 4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确定的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4. 5若甲方按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款项，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向乙方通知的还款日之次日起两年。

4. 6甲方与乙方协议变更本合同，无须经丙方同意，丙方仍在原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 7甲方将债权转让给第三人，丙方仍在原保证范围内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 8甲方依合同约定，依法解除本合同时，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丙方提前承担保证责任，丙方应在接到通知之日起10日内履行保证责任。

4. 9丙方保证责任为独立责任，不因甲、乙方借款合同的无效而无效。

5.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提前还款。

5. 2自觉接受甲方对本合同项下借款使用情况的调查、了解及监督。

5. 3按本合同约定清偿本合同项下的本金、利息。

5. 4变更住所、通讯地址、号码应在变更后7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5. 5如发生对其履行本合同项下还款义务产生重大影响的任何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离、结婚，对外投资，承担民事、行政、刑事责任等），应当立即书面通知乙方。

6. 1甲方应按约定日提取款项，否则甲方有权按合同利率按日计收迟延违约金。

6.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提前归还款项，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和利率计收利息。

6. 3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借款：

6. 3. 1向甲方提供虚假情况或者隐瞒重要事实；

6. 3. 2不配合、拒绝接受甲方的监督；

6. 3. 3未经甲方同意，转让、处分其资产；

6. 3. 5其他任何可能导致甲方实现债权受到威胁或遭受严重损失的。

7. 1本合同经各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至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及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偿清之日终止。

7.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 2. 2其他严重的违约行为。

各方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在合同签订地所在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各方各持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范文

担保保证合同

保证担保合同集锦八篇

借款保证担保合同

关于保证担保合同

借款保证担保合同

保证担保合同模板

保证担保合同范文合集九篇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十

为确保乙方与_____签订的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保证担保。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担保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二条本合同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甲方对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没有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乙方有权直接要求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催收到(逾)期贷款通知》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履行清偿义务。

第三条保证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_____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赔偿金和实现贷款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借款合同展期的,以展期后所确定的合同最终履行期限之日为届满之日。

第五条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保证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六条保证期间,借款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除贷款利率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事先取得本合同甲方的书面同意。

第七条保证期间，甲方机构发生变更、撤销，甲方应提前_____天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对甲方作出撤销决定的机构承担。如乙方认为变更后的机构不具备完全的保证能力，变更后的机构或作出撤销决定的机构有义务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第八条保证期间，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甲方应如实提供。

第九条保证期间，甲方不得向

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1. 甲方违反本合同

第七条、

第八条、

第九条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2. 《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致使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未按借款合同的约定使用贷款、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其他法律纠纷、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十一条甲方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乙方支付被保证的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_%的违约金，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弥补所受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保证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权直接从甲方在乙方开立的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扣付。

第十三条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十一

贷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注册号：

通讯地址：

保证人（以下简称乙方）：

注册号：

通讯地址：

鉴于：

（以下简称借款人）向甲方借款人民币元整（大写）元，借

款人与甲方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合同乙方应借款人的请求向甲方提供信用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条款，共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保证范围

乙方保证范围包括：借款人须向甲方偿还的全部债务，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合同实际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为实现债务发生的全部费用。

第二条 保证期限

自借款人未按《委托贷款合同》约定期限偿还甲方全部债务之日起两年，即愿意承担有关民法典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担保期限。

第三条 担保方式

乙方自愿以名下无争议资产和全部营业收入向甲方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如借款人未履行或未适当履行主合同中约定的义务、责任时，乙方应在甲方发出代偿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代借款人向甲方全面履行清偿责任。在抵押、质押、保证等各种担保方式并存的情况下，甲方向各方担保人的追偿无顺序限制。

第四条 乙方承诺

1、乙方承诺自愿为借款人向甲方提供担保，即借款人未按照主合同约定向贷款人支付属于担保范围内到期应付的全部款项，乙方即承担无限连带保证责任。

2、乙方承诺同意甲方与借款人签订的主合同的全部条款，并担保借款人按期清偿所有债务。

3、乙方承诺若借款人未能按约履行其与甲方签订的主合同中约定的债务，乙方保证在收到甲方代偿通知函后5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地代为清偿，不得存在任何异议。

4、乙方承诺如未按前述约定履行连带保证责任，由此而造成甲方的其他经济损失概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通过非诉或诉讼程序等程序追偿乙方所有应付款项和相关费用。在抵押、质押、保证等各种担保方式并存的情况下，甲方向保证人追偿无顺序限制。

5、乙方承诺放弃作为保证人可能享有的任何抗辩权，并承诺无条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保证责任。

第五条 乙方保证

1、乙方保证是在中国依法设立的独立法人，并始终依法经营，存续不存在法律障碍，目前不涉及任何诉讼或仲裁。

2、乙方保证签署本合同所需要的内部决议、授权手续已经完成，并保证已完成全部审批、核准手续。

3、乙方保证其提供的与担保有关的一切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4、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通过隐匿财产、承担虚构的借款或以其他方式转移、处分财产、实施虚假破产，严重损害甲方利益的，乙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合同生效后，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保证不再向任何他方承诺、或约定承担任何形式的担保。

第六条乙方义务

- 1、根据甲方的要求，定期或随时向甲方提供反映自身生产经营状况、资金、财务会计、统计等方面的文件、合同、账目、凭证等材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
- 2、配合甲方对借款人的财务、经营情况进行定期或随时的检查、了解和监督。
- 3、乙方以出租、出售、转让、投资、赠与、托管、转移等方式处分其财产、资金，必须事先经过甲方同意。
- 4、乙方如发生分立、合并、重组、破产、解散、撤销等情况，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机构承担，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和借款人重新提供保证人。
- 5、若乙方发生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企业章程、地址、电话、传真、邮编邮箱发生变化，应提前10日书面通知甲方。
- 6、乙方作为担保人应遵守的其他义务。

第七条甲方承诺

- 1、借款人向甲方归还全部借款本金后，乙方向甲方的担保责任自动解除。
- 2、如属乙方代偿的，甲方收到乙方代偿的借款人所欠全部款项后，乙方向甲方的担保责任自动解除。

第八条担保的独立性

- 1、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其他合同的解除或终止而解除或终止。

2、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各方上级单位的指令，或各方与其他单位签订任何协议、文件、合同而减轻或免除。

3、本合同项下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各方合并、分立、重组、破产、解散、撤销等事项或变更企业有关登记事项而减轻或免除，且本合同所列权利、义务由变更后的当事人、继承人继承承担担保责任。

第九条其他约定

1、本合同项下一切与贷款、抵押、质押有关的公证、质押登记、律师等费用均由借款人承担并及时支付。

2、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或书面函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项下所有要约、书面文件或通知）均应以中文制作，并以专递信函或传真（以专递信函确认）的方式，及时寄送或传交给相应一方。收到通知或往来函件的日期，如果是以专递信函方式送达，为经专递信函服务提供者确认的投邮日；如果是以传真的方式送达，为发出之日。所有通知及往来函件应发送至本合同中预留的地址。一方如果迁址或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过错方须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相关责任。

3、借款人按时、按数归还甲方全部贷款本息和应收款项后，或一方履行了借款人所欠甲方全部债务代偿义务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第十条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应对由此给另一方实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予以赔偿。

2、如借款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偿还全部债务，甲方通知一方履行代偿义务时，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限向甲方代偿借款人

的全部债务，则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代偿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双方仍须履行。

第十二条附则

-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后生效。
- 2、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3、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双方已各自仔细阅读、充分理解并完全同意本合同所有条款，且对本合同内容均无异议。

甲方（出借人）： 乙方（保证人）：

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xx年月日 日期□20xx年月日

担保合同和保证合同有区别篇十二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借款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担保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分期借款计划： _____

分期还款计划日期： _____

借款本金： _____

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

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贷款利率的50%计算。

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_____作担保。

贷款到期后一个月，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人连带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补充条款

本合同一式四份，借贷款双方各持正本一份，担保方一份，公证处一份。

本合同经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贷款方：（章）_____

代表人：_____

借款方：（章）_____

代表人： _____

担保方：（章） _____

代表人： _____

保证担保合同范文合集九篇

保证担保借款合同范文

保证担保合同合集六篇

担保合同保证书范文

借款保证担保合同

保证担保合同模板